

那些年，我在鞍山看电影

吴福辉

1950年代，我在辽宁工业城市鞍山读高中，这个城市的市民不到放假或不到下班时间，是不会走进电影院的。二三十万居民里面，属于这个庞大钢铁联合企业的职工就占十多万，如艾芜的长篇小说《百炼成钢》所写，每天清晨七时遍布全市各个角落的电笛响过，鞍钢各大门人流汹涌的景象一结束，街上几乎就看不到闲人了，便冷清了下来。所以当年地处鞍山“站前”（此为东北人教我的第一个特殊词汇称“城里”为“站前”，即火车站前面的闹市）最佳的电影院，也要到中午方始营业，并实行不清场的轮换制。我看电影《白毛女》，就在这距今六十多年的新华电影院。开映前响起沉稳钟声，印象深刻。再有就是这个《白毛女》的版本稀有：喜儿怀孕后对黄世仁仍抱幻想，而终于在黄迎娶富家女的当晚逃离虎口。影片一遍一遍地放，观众可进可出，这让我想起年轻时在上海虹口所见的场景。

我虹口读的是武进路的新陆师范附小，稍稍前行经过一个救火会，便至海宁路、北四路一带。那里的马路突然岔开，像是大河中的一段绿洲，四周密集分布着影院、剧院、书店、酒家，形成海宁路文化圈。它还是中国电影的发源地之一：1910年西班牙人雷玛斯于此建了维多利亚大戏院即沪地第一家正规电影院。现今“维多利亚”不易寻觅，我熟悉的两家影院仍在。一个是映厅长长老呈矩形的国际电影院，专放二轮国产大片；一个是圆形的胜利影院，演的是三轮以下美国片子。我们对“胜利”充满好奇，因一旦从椅背抽出“译音风”戴上，便能毫无阻碍地观赏枪战、汽车追逐等好莱坞原版旧片了。“胜利”经常不清场，看客穿戴也长短不齐，不像“国际”多西装革履观众。1947年底我家曾有一次发威，全体出动到“国际”看了蔡楚生、郑君里编导，白杨、陶金、舒绣文、周伯勋、吴茵、上官云珠演出的《一江春水向东流》。上集《八年离乱》看毕在附近吃饭，再看下集《天亮前后》。记忆中那是一次盛大节日，也明白了平时进不了“国际”的缘故。上海电影是实行等级分明的轮次的，不同轮次票价迥异，这不公平，但也造成一般市民照样有享用中高档娱乐之可能。张爱玲体会到这种电影特性，她说：“现代的电影院本是最大众化的王宫，全部是玻璃，丝绒，仿云母石的伟大结构。”（《多少恨》）指明了现代沪港官殿式影院的外表尽管富丽，但与我后来在北方出入的简易电影院相较，有一点是相同的，即拥有大量观众。这触及了电影本质的一个方面。

上世纪四十年代的上海正处于无声电影被有声电影完全淘汰的时期，青少年观众是主力，对电影一边的倒，

最大的竞争对手是看戏，戏剧观众多半还是老人。我在鞍山的时候，黑白电影逐步被彩色电影替代，进程不快，但还是眼观着人人皆看电影的时代降临了。

当时占据主场的为免费电影和低价电影。广场放映自然免费。鞍山这城市每逢节假日，电影是必需的。最记得的，一是市府广场，周边的市政府、交际处、公安局用的都是老房子，市委、黑色冶金设计院、鞍钢图书馆为五十年代新建。市委大楼原址是一块平坦的体育场地，可踢足球，支起临时银幕来看片子。二是对于炉山广场，离我家较近，经常有广场评戏、广场电影出演。评戏的梆子一记一记敲着，电影里的机关枪哒哒哒响着，声音可直达对面的十里厂，从映红半边天的背景那儿返回（高炉出铁啦），特别撼人。这里演野电影的时候人山人海，遇到过节会伴以放烟火，就像今日广场音乐会依仗现代音响形成大众狂欢的嘉年华一样！至于看工厂电影，只要越过此广场，跨过和平桥进入厂区便成。我在小白楼等地就看过《赵一曼》。而更多的低价电影，会在全市各个工人俱乐部上演，如依托单身工人住地的六宿舍俱乐部，依托家属宿舍的长甸铺俱乐部、大孤山矿俱乐部，最大的是鞍钢职工俱乐部。影院设备不等，简陋者仅有木制长椅，后垫垫以椅脚，逐层加高，就不错了。这种场所往往不对号，票价在五分到一角之间，谁都看得起。

装备较佳的鞍钢俱乐部是剧场影院、图书馆、体育场一应俱全的，那里演过上海舞剧院的《小刀会》，北京中央实验话剧院的《日出》。电影更是

日常，票价在一角五分上下。这些俱乐部电影最能体现1950年代的风格，简易，实惠，就像书籍里的筒装本。大部有号却不对号入座。我在长甸铺俱乐部连看过北京拍的《家》和香港拍的《春》《秋》。孙道临饰的大少爷觉新，功夫最深，但已经没有香港的吴楚帆能将长衫西装裤穿得那么服帖了。看《梅兰芳舞台艺术》，对《贵妃醉酒》尚能理解，对《洛神》简直如堕五里雾中。在大孤山矿俱乐部看过当时流行的农村片《我们村里的年轻人》等。印象最深的是外国翻译片，因工人嫌人物名字长不喜欢，一部《彼得大帝》，在可容千人的剧场池座里仅有矿上的文学青年和我们学校的十几人坐着、半躺着，从容将世界风云揽于怀中。此情此景再也无从复制了。

这类低价电影还有一种是单位和学校包场，集体票当然便宜。那时每逢有重要影片推出，或逢重大节日和举行外国电影周电影月，都会包场，一时成为风气。记得一次正值苏联电影周，全校停课七八百人带了干粮步行到铁东区、铁西区的影院去看《伟大的公民》等。这也是当时特色，不过还没有后来大演斗争片子那么严重。教育作用主要是看革命战争片，如《翠岗红旗》《南征北战》；讽刺片是少有的片种如《新局面到来之前》，后来很少了；生活喜剧片多起来如《五朵金花》；惊险侦察片是从苏联学来，最有名的是《国庆十点钟》等。值得一提的是大量引入改编自外国经典名著的翻译片，以苏联和俄国文学名著为主兼及欧美。它们将社会教育的功能扩大，与世界的进步文化牵手，将

娱乐也升华到至善至美，故受青年欢迎。我看过的，像《安娜·卡列尼娜》（列夫·托尔斯泰）、《白夜》（陀思妥耶夫斯基）、《教育诗》（马卡连柯）、《静静的顿河》（肖洛霍夫）、《保尔·柯察金》（原名《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奥斯特洛夫斯基》、《王子复仇记》（原名《哈姆雷特》，莎士比亚）、《第十二夜》（莎士比亚）、《孤星血泪》（原名《远大前程》，狄更斯）、《红与黑》（司汤达）等等。这些电影被一再看，因为它们几乎是我们一代人广泛接触世界的主要渠道。当大街小巷唱起印度电影《流浪者》的主题曲《拉兹之歌》的时候，异域人民的思想、文化、精神，会不动声色地经由电影画面，经由对白和舞姿，浸入中国人的心田。

群众性电影院里会产生稀奇、可爱的大众观众。在我青少年时期所草写的《生活手记》里，1955年5月和1956年7月，曾分别记下在俱乐部所见的观众形象：一个年老的工人影迷如何不管不顾周围，唠唠叨叨向我讲述该电影后续的故事；一个蹭电影看的幼童如何仿照《南岛风云》里的人物，腰间别了铁皮做的手枪，胸口挂了用汽水瓶盖压成的勋章……

从1950年代至今，这半个多世纪的电影发展就是一段大众化的历程。作为一个资深影迷，我由衷地觉得，电影的大众化和创新性这两极，万万不可偏废。现在计划过年的“攻略”，都会想到看“贺岁片”——这是我新学会的两个标准流行词汇啦。

2019年新年试笔

笔会

穿梭时空的机器

（水彩画）

栗珊



剑桥邂逅“云雀高飞”

刘群

渐远，至于无声的深处。又一段，鸟儿啾啾，颤音一路盘旋而上，最末终于远去，留一个超拔孤绝生动的精灵的踪影，我怅然若失……

“百啭千声随意移，山花红紫树高低”，或许有人会借用欧阳修名句说，《云雀高飞》表现的是山林中云雀争鸣，阳光明媚，风景如画的场景；而我，却宁愿偏执地想象，那是在一片森林中盘旋低徊的云雀，为重重有形无形之网罗羁绊，终因了对自由的渴望，冲决迷雾，趟过迷思，振翅而飞，边飞边唱，边唱边飞，不停地向上，向上……这与前引诗后两句“始知锁向金笼听，不似林间自在啼”似隐约契合——自由，或是鸟儿以至人类的最高追求，无问西东。

“云雀”是英国作曲家拉夫·沃恩·威廉姆斯（Ralph Vaughan Williams, 1872-1958）的名作。威廉姆斯毕业于英国皇家音乐学院和剑桥大学三一学院，1901年获剑桥音乐博士学位，其创作对英格兰民谣多有吸纳，除《云雀高飞》、《绿袖子幻想曲》亦广为流传。除此，他还创作有《伦敦》《田园》等九部交响曲及其他多种形式的音乐，被认为20世纪英国音乐的复兴者。

“云雀高飞”之名，取自维多利亚时期诗人乔治·梅瑞狄斯（George Meredith, 1828-1909）122行的同名诗作，该曲始作于一战爆发的1914年，彼时威廉姆斯已42岁，却不顾高龄自愿奔赴战场加入皇家医疗队，在法国在希腊，雨夜泥泞中驾驶救护车，亲睹他小得多的战友们的逝去。1921年，此曲以小提琴与乐队协奏形式首演，《泰晤士报》评论：“这部作品有着超越时代

的宁静，它不属于在或过去的任何潮流所左右，有着属于自己的梦想世界。”

据说，威廉姆斯本人从来没有在现实中见过云雀。然而，这又有什么要紧？终生酷爱文学、熟谙各路诗家的威廉姆斯一定知晓：后古典时期欧洲诗行的苍穹下，“云雀”身影实不鲜见，斯宾塞、弥尔顿、华兹华斯、丁尼生……一长串诗人笔下，这只棕色小鸟飞翔，盘桓，以其嘹亮、欢乐、音乐般的歌唱知名，又常被与另一只著名的鸟儿相对并举：夜莺，属于黑夜；云雀却是“黎明之鸟”，“拂晓合唱团”的领唱，亦将众鸟唤醒。而黎明，亦是希望——比如雪莱，不就渴望自己如云雀那样充满力量：“只要把你熟知的欢欣/教一半与我歌唱，/从我的唇边就会流出/一种和谐的狂热，/那世人就将听我，像我听你一样。”（《给云雀》，“To a Skylark”，查良铮译，《穆旦译文集》第4卷，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18页）；同样，意欲跨出寂寞书斋壮游天下的浮士德，为弟子瓦格纳质疑“好高骛远”，亦初心不改以云雀自喻：“可是人人的天性都一般，/他的感情总是不断地向上和向前；/有如云雀没入苍穹，/把清脆的歌声弄哦。”（歌德：《浮士德》第一部，董问樵译，浙江文艺出版社1992年版，第157页）

云雀与夜莺“同框”，最动人的，莫过于莎翁笔下那对苦命恋人闺房幽会后依依惜别的场景：“罗密欧与朱丽叶”第三幕第五场开头，天色将亮，窗外传来鸟鸣声。朱丽叶轻柔细语却难掩内心不舍：“你现在就要走吗？天还没有亮呢。你听到的刺耳的声音，是夜莺在叫，不是云雀。……爱人，

相信我，那是夜莺的鸣叫。”不愿离去的罗密欧，奈何只能照实作答：“那是报晓的云雀，不是夜莺。你看，爱人，嫉妒的晨曦已经为东方离散的云朵绣上了金色的花边……”天渐亮了，难舍难分而又不得不分的时刻愈来愈迫近，此时朱丽叶的耳中，声声鸟鸣真真搅乱芳心：“那尖锐的鸣叫，正是天边云雀讨厌的歌声；有人说，云雀的歌声美妙悦耳；可现在在这只云雀的歌唱一点儿也不动听，因为它的叫声是要我们分离；有人说，云雀曾跟恶心的蜘蛛交换了眼睛，啊！我现在真希望它们能把声音也交换过来，因为这声音把我们从中拥抱你惊醒；也是这唤醒猎人的晨歌催你启程。啊！现在即刻动身：天越来越亮。”（《罗密欧与朱丽叶》傅光明译，天津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136-139页）

“云雀”还与宗教发生某种隐秘关联。中世纪威尔士诗人戴维德·阿普·格威林（Dafydd ap Gwilym）眼中，它已是“来自上帝礼拜堂的领唱”（《云雀》，“The Skylark”），文艺复兴时期莎士比亚则深情吟哦“云雀破晓从阴翳的大地/振翅聆听；然后从波浪起伏的谷地一跃而起/高亢地领导其白昼的合唱——啾！啾！啾！”（《我乘着光之翼向辽阔的浩瀚飞升，/歌声在可爱的蓝天——辉煌的天壳里回响。/可爱的小

知青老友的外孙女山山快八岁了，在澳大利亚南边的阿德莱德读小学二年级。那天跟着她去学校，教室门外有一排架子放书包，室内有课桌椅，孩子却围着老师或坐或跪在地，轻松得很。周一放学回家，山山书包一扔就去玩耍。外婆问“没有作业？”回答是“每个星期一和放假后第一天都没有回家作业，老师说小朋友都玩累了。”她的老师真好。

其实，回想六十多年前我们读小学的时光，不也是这样轻松快乐？1954年，正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诞生那一年，我进了上海虹口区的溧阳路第二小学。那时按规定七足岁才能读书，九月一日出生的就要等下一年，我正好“轧进”；全班同学几乎都属猪。进哪所学校也没什么讲究，无所谓“择校”；就近，马路对面弄堂里。

之前幼儿园没教过我认字写字，家里也没要我学什么，进了小学才算正式接受教育。一年级两门主课，算术从一加一等于二开始，语文第一课只“开学了”三个字，只是其中两个潦草，笔划挺多，有点难度。我字写得潦草，第一次抄写课文被老师批了个“中”，差点输在起跑线上，至今难忘。语文课教注音字母，后来改用汉语拼音就全忘了，几十年后去台湾采访，发现那儿的学生仍在用。

那时小学低年级只有上午四节课，中午就放学回家。老师当然会布置作业，但不怎么多。像我这样手脚快一点的常常课间休息十五分钟就差不多做完大半，或者这节课做上节课的，很少带回家。

下午我们会按照班主任划分的“学习小组”活动，一般就去小组长家里，先是一起把剩下的作业全都完成，有不明白的地方“相互帮助”。接着到弄堂里去玩，两个书包捆地上当球门，就可以开始踢球了，直到天黑回家吃饭。

除了踢球也会撒野打架，还会翻墙爬屋顶，上树采桑叶，堵洞逮蟋蟀，或者趴在地上刮“香烟牌子”，打玻璃弹子……有时突然文明起来，各自拿了一本好看得入迷。我小时候体弱多病，喜欢看书，进小学认了字更是把家中的书翻看遍。

那时学校设备简陋，课桌上的木

板有洞有缝，正好用来上课小差看书。老师应该知道，好像也没说过什么，更没有突袭没收，大概知道我不看书就会同旁边的同学讲闲话，更麻烦。只是每学期结束拿到学生手册，评语中少不了一句“不遵守课堂纪律”。

但即使这样，我学习成绩并不差。那时候的家长只要孩子不出事，很少管读书学习的事情，反正那属学校的责任、老师的本分。每个学期结束开个家长会发了成绩单，差不多就完事了。平时做作业真有什么不懂就问哥哥姐姐，他们的新课本往往被我先拿去翻看，也算一种课外读物。

不记得学校有什么特别的课外活动。没有兴趣小组、培训班，更没有补习班，根本就不需要。只有一次学校选定我做大队鼓手，去虹口区小学官学了几次。居委会的活动倒常有，我们孩子跟在大人后面“轧闹猛”。

最好玩的是“除四害”抓麻雀，我们都爬到屋顶上敲打脸盆，真看到可怜的惊弓之鸟在我们面前掉地。到大炼钢铁弄堂里炉火熊熊时，我已小学五年级了，到处去捡废铜烂铁，外面没有就到家里翻找，满腔热情迸发。

有时还会跑去远一点的地方玩。今天挺有名的甜爱路本来只是一条安静的小巷子，我们知道路尽头的篱笆有个洞，爬进去就是虹口公园，后来改名鲁迅公园。池塘里有小虾和蝌蚪，用自己做的小网兜就可以捞起不少，放在瓶子里带回家“观赏”。我们还会用家里的面粉洗成面筋，粘在细竹竿顶端，到公园里抓知了和蜻蜓。这种事老师不管，家长也不管。

时间长了，我们对虹口公园周边越来越熟悉，像“港口司令部”、天通庵、八桥桥、大华农场麒麟塔，等等。后来翻看舒宗岱先生与我父亲合编的《中国抗战画史》，才知道这些地名都与日本侵略中国、攻占上海相关——“港口司令部”是日本海军特别陆战队司令部，麒麟塔原来是被朝鲜义士尹奉吉刺杀的日本上海派遣军总司令白川义则的墓，虹口公园里面还有白川被刺的那座“司令台”。

与今天的小学生相比，我们那时最大的不同就是独立，自己玩自己的。四五六年级学到一点自然知识，知道什么是酸碱反应，就在家做起实验。先从饼干箱里找到干燥用的生石灰，放到玻璃杯里加水，看它发热冒泡变得滚烫。再倒出澄清的石灰水，用麦管往里面吹气。石灰水很快就变浑浊，那是我吹出的二氧化碳起反应了；继续再吹，石灰水又变清了，还是二氧化碳的作用。厨房里的醋也拿来做化学反应，倒在生石灰上就会嘶嘶作响冒泡，倒进牛奶就会生成一团白色沉淀。今天的孩子会这么玩吗？

1959年读完小学五年级，我家要搬到南京西路那儿。暑假开始了，父母都不在上海，我自己就拿着刚发的学生手册，坐一路有轨电车来到新家附近。先打听哪儿有小学，接着就去敲门问六年级有没有空额，招不招插班生。开头两所小学都不行，第三所收了，那是新成区的石门二路小学，后归静安区。九月一日新学期开始，家却还没有搬去，我每天清早搭一个多小时的电车去上课，傍晚回到家中，前后一个月。

六年小学读完了，接着三年初中，同样轻松快乐。所谓轻松快乐，无非是同今天的中小学生在相比。回想起我们读书时的大小事情，几乎全都同当今之常态唱反调。时钟不可能倒转，我也弄不明白为什么读书会变得越来越艰难，但至少可以为自己没有受此磨练而感到庆幸吧。

嗓门唱得何等鼓舞人心，那么激昂；/他胸脯上每根羽毛都在颤，放射出神圣的光彩，/整个大自然都在静聆聆听，威严的太阳/伫立在山峦上，目光温柔谦卑，含着惊喜，/含着爱与敬畏，注视着这小小的鸟儿。”（《弥尔顿》，“Milton”，张弘恒选译，见《布莱克诗集》，上海社科院出版社2017年版，第149页）

还是回到音乐会现场。中场间歇20分钟，大厅人头攒动，有着款式各异晚礼服者，亦有轮椅上的白发老者，或擎一杯红酒，或软饮矿泉水，不拘一格，但，都在侃侃而谈。而乐团成员也不乏满头华发一族，如此种种，本地民众音乐素养可见一斑。

除《云雀高飞》，该场音乐会其他曲目亦堪称经典荟萃，主题显然呼应当日气氛。但对于那晚的我来说，不幸皆恍若浮云。至今，我的记忆里惟有云雀，高飞的云雀。

想来类似经验不乏同道——很久很久，想再听此曲，却不敢，生怕碎了第一印象。待到要听，则须寻得适合的心境，轻轻闭上眼，自动切换至那晚、那一幕……又妄图以理性的分析找个答案：你，到底听到了什么？在哪些瞬间过电一样“心动”？是开篇宏大低沉的交响背景中，婉转冲出的小提琴弦音“云雀”，还是中段鸟儿不歇息的上升往复？抑或结尾渐行渐远消失于天际深处，那无限的远方？是忧伤，决绝，自由，超拔乃至超越，终至大逍遥、大自在，那天赐般的神圣吟唱？抑或潜意识共情于“扶扶摇而上者九万里”的“鲲鹏”、悠扬魂梦黯然凄美的“化蝶”？再或，是那灵动之变幻引你暂时离开线性的逻辑，懂得嬉戏与接受矛盾，看到“我”与“非我”的永恒纠缠，而不再奢求正确时——莫名的感动？

都有吧。不过，也许还不该忘掉此句：它寄托了我们每个人内心最为悠远的思念，有人如是言。是的，最悠远的，思念。而那，不正是异乡人最柔软最脆弱的时刻？

2018.12.7初稿，12.28 改定

